

##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在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22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晓良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以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以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由5.96元/股调整为5.86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中泰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19日